

股票代碼：6230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三季

公司地址：新北市三重區興德路123-1號12樓
電話：(02)2995-266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31
(七)關係人交易	32
(八)質押之資產	3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其 他	3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3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
3.大陸投資資訊	37
(十四)部門資訊	38~3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鄧次頤 

于紀隆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八日

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合併資產負債表
 超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9.30			106.12.31			106.9.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十八))	\$ 1,535,731	23	1,854,054	29	1,853,020	2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十八))	310,000	5	515,000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十四)(十八))	244	-	1,092	-	1,337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八))	1,749,547	27	1,847,151	2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十四)(十八))	2,358,034	35	2,090,093	32	2,120,617	3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十八))	352,970	5	358,224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十八))	6,578	-	7,796	-	12,629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1,673	-	2,981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1,120,510	16	864,529	13	976,503	14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29,940	5	290,136	4
1410 預付款項	24,575	-	17,810	-	17,114	-	流動負債合計	2,604,129	40	3,013,492	4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及八)	134,907	2	40,119	1	229,644	5	非流動負債：	2,812,874	41	3,092,251	5
流動資產合計	5,180,579	76	4,875,493	75	5,210,864	7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70,890	6	309,251	5
非流動資產：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6,634	-	4,775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十八))	35,426	1	-	-	-	-	2645 存入保證金	1,920	-	1,565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	-	19,998	-	19,998	-	負債總計	379,444	6	315,591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1,310,345	19	1,362,019	21	1,362,303	20	非流動負債合計	3,192,318	47	3,329,083	4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及八)	58,658	1	59,170	1	59,340	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二))：	863,434	12	863,434	13
1780 無形資產	9,332	-	9,217	-	9,755	-	股本	531,823	8	531,823	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0,300	1	53,924	1	40,988	1	資本公積	616,467	9	566,441	9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六))	104,749	2	109,595	2	103,407	1	保留盈餘：	130,906	2	97,528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18,810	24	1,613,923	25	1,595,791	23	法定盈餘公積	1,683,124	25	1,670,335	26
資產總計	6,799,389	100	6,489,416	100	6,806,655	100	特別盈餘公積	2,430,497	36	2,219,084	32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十一))	(218,683)	(3)	(130,906)	(2)
							保留盈餘合計	3,607,071	53	3,477,572	51
							其他權益	6,799,389	100	6,489,416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6,799,389	100	6,806,655	100

董事長：吳適玲



經理人：郭大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伊玲娟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十五))	\$ 2,095,210	100	1,965,680	100	5,574,069	100	5,193,67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	1,698,863	81	1,530,923	78	4,504,364	81	4,073,863	78
營業毛利	396,347	19	434,757	22	1,069,705	19	1,119,812	22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								
6100 推銷費用	52,451	3	48,092	2	147,405	2	147,425	3
6200 管理費用	60,153	3	71,170	4	169,222	3	194,51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0,965	3	75,785	4	208,545	4	197,163	4
6300 營業費用合計	183,569	9	195,047	10	525,172	9	539,104	11
營業利益	212,778	10	239,710	12	544,533	10	580,708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七))	6,069	-	12,893	-	33,532	1	29,474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六)(十七))	(400)	-	(1,300)	-	(1,438)	-	(3,433)	-
70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四))	1,140	-	-	-	110	-	-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六)(十七))	59,640	3	(31,637)	(1)	77,465	1	(97,087)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6,449	3	(20,044)	(1)	109,669	2	(71,046)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79,227	13	219,666	11	654,202	12	509,662	1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103,454	5	40,005	2	257,453	5	127,304	2
本期淨利	175,773	8	179,661	9	396,749	7	382,358	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7,156)	(4)	37,177	2	(81,005)	(1)	(47,278)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9,432)	1	6,320	-	(18,300)	-	(8,037)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77,724)	(3)	30,857	2	(62,705)	(1)	(39,241)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8,049	5	210,518	11	334,044	6	343,117	7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三))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04		2.08		4.60		4.43	

董事長：吳適玲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郭大祺



會計主管：伊玲娟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起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863,434	471,858	73,014	1,939,429	(97,528)	3,782,030
本期淨利	-	-	-	382,358	-	382,3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9,241)	(39,2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82,358	(39,241)	(39,24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94,583	-	(94,583)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24,514	(24,514)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647,575)	-	(647,575)
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863,434	566,441	97,528	1,555,115	(136,769)	3,477,572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863,434	566,441	97,528	1,670,335	(130,906)	3,598,655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40,500	-	15,428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863,434	566,441	97,528	1,710,835	(130,906)	3,614,083
本期淨利	-	-	-	396,749	-	396,7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2,705)	(62,7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96,749	(62,705)	(62,70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50,026	-	(50,026)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33,378	(33,378)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341,056)	-	(341,056)
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863,434	616,467	130,906	1,683,124	(193,611)	3,607,071



董事長：吳適玲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郭大祺



會計主管：伊玲娟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54,202	509,66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1,618	87,571
攤銷費用	4,198	3,781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呆帳費用提列淨額	(110)	2,777
利息費用	1,438	3,433
利息收入	(11,154)	(12,499)
股利收入	(1,091)	(45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788)	10,9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出(轉入)費用數	3,114	(5,021)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4,413	1,627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00,638	92,1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848	(1,056)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67,705)	84,432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668	(293)
存貨增加	(254,222)	(217,765)
預付款項增加	(4,405)	(2,34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97,147)	(187,3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20,963)	(324,352)
應付帳款增加	278,743	86,097
其他應付款減少	(60,142)	(36,660)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1,491)	2,85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42,106	163,854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615)	(6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58,601	215,495
調整項目合計	(161,724)	(16,66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92,478	493,002
收取之利息	11,340	12,299
支付之利息	(1,482)	(724)
支付之所得稅	(128,391)	(170,26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73,945	334,31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9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5,600)	(149,66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20	3,132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4	(7)
取得無形資產	(2,542)	(5,074)
收取之股利	455	27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7,303)	(151,2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210,000)	234,25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516	(7,354)
發放現金股利	(341,056)	(647,57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50,540)	(420,67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4,425)	(41,96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18,323)	(279,57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54,054	2,132,5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35,731	1,853,020

董事長：吳適玲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郭大祺

~7~



會計主管：伊玲娟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三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二年十二月十四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三重區興德路123-1號12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散熱板、熱導管及熱流模組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八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現行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針對允許客戶退貨之銷貨，現行係於能合理估計退貨且其他收入認列條件亦滿足時認列收入。若無法合理估計退貨，將遞延至退貨期失效或可合理估計退貨時始認列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該等合約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產品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合併財務報告未產生重大影響。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三)。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三)。

(3)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1)	19,9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5,426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2)	2,098,981	攤銷後成本	2,098,981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1：該等權益工具（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代表合併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合併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增加15,428千元，且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分別減少25,072千元及增加40,500千元。

註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帳款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107.1.1 保留盈餘 調整數	107.1.1 其他權益 調整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備供出售(包括以成本衡量)IAS 39期初數	\$ 19,998	(19,998)	-		-	-
備供出售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19,998	15,428		40,500	(25,072)
合計	\$ 19,998	-	15,428	35,426	40,500	(25,072)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合併公司預估前述修改對合併財務報告產生潛在影響，惟尚未完成細部評估。而實際適用後對初次適用日財務報表之影響將視未來情況，包括折現率、租賃組合、對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之評估及是否採用權宜作法與認列豁免而定。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金額尚待進一步評估。此外，合併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同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尚在評估採用該等實務權宜作法之潛在影響。

針對合併公司為轉租交易之中間出租人之合約，經評估無須進行任何調整。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解釋最重大的影響係應針對現行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新增所得稅負債及所得稅費用，惟金額尚待進一步評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均不攸關。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合併基礎

1.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9.30	106.12.31	106.9.30
本公司	Conquer Wisdom Co., Ltd. (以下簡稱Conquer公司)	投資	100 %	100 %	100 %
Conquer公司	Chaun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 Inc. (以下簡稱CCI-USA公司)	銷售電腦用散熱模組	100 %	100 %	100 %
Conquer公司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以下簡稱GSE公司)	投資	100 %	100 %	100 %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9.30	106.12.31	106.9.30
GSE公司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巨仲公司)	生產電腦用散熱模組	100 %	100 %	100 %
GSE公司	重慶群祥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群祥公司)	生產電腦用散熱模組	100 %	100 %	100 %
巨仲公司	東莞市泉威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泉威公司)	研發及銷售散熱零組件	100 %	100 %	100 %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損益。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損益。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散熱板、熱導管及熱流模組

合併公司製造並銷售散熱板、熱導管及熱流模組。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散熱板、熱導管及熱流模組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一百天，與同業之實務作法一致，故不包含融資要素。

合併公司於認列收入時調整預期退貨部分，認列退款負債。合併公司係於銷售時點採用過去累積之經驗以組合方式（期望值）估計預期之退貨。由於過去幾年退貨數量穩定，因此，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對預期退貨之估計。

合併公司對散熱板、熱導管及熱流模組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銷售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六)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七)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期中期間法定所得稅率變動時，其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係一次認列於該稅率變動之期中報導期間。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除下列所述外，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9.30	106.12.31	106.9.30
現金及零用金	\$ 579	886	2,874
活期存款	1,348,234	1,432,293	1,650,324
支存存款	3,768	2,213	3,132
定期存款	183,150	418,662	196,690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 約當現金	\$ 1,535,731	1,854,054	1,853,020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9.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鑫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5,426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亞洲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
合 計	\$ 35,426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係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第三季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明細如下：

	<u>106.12.31</u>	<u>106.9.30</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鑫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9,998	19,998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亞洲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	-
合 計	<u>\$ 19,998</u>	<u>19,998</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該等資產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7.9.30</u>	<u>106.12.31</u>	<u>106.9.30</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44	1,092	1,337
應收帳款	2,362,419	2,106,725	2,136,767
減：備抵損失	(4,385)	(4,621)	(4,607)
備抵銷貨折讓及退回	-	(12,011)	(11,543)
	<u>\$ 2,358,278</u>	<u>2,091,185</u>	<u>2,121,954</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台灣地區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663,949	0.0010%	17
逾期30天以下	16,946	0.0389%	6
逾期31~120天	2,681	0.1463%	4
逾期121天以上	-	100%	-
	<u>\$ 1,683,576</u>		<u>27</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海外地區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74,703	0	-
逾期31~120天	26	0	-
逾期121天以上	4,358	100%	4,358
	<u>\$ 679,087</u>		<u>4,358</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106.9.30
逾期30天以下	\$ 13,777	61,803
逾期31~120天	2,498	6,534
逾期121~365天	541	1,410
	<u>\$ 16,816</u>	<u>69,747</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4,621	-	1,830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4,621		
認列之減損損失	-	-	4,607
減損損失迴轉	(110)	-	(1,830)
外幣換算損益	(126)	-	-
期末餘額	<u>\$ 4,385</u>	<u>-</u>	<u>4,607</u>

(五)存 貨

	107.9.30	106.12.31	106.9.30
原 料	\$ 188,053	160,211	173,551
在 製 品	286,624	190,449	150,522
製 成 品	500,983	368,539	484,659
商品存貨	144,850	145,330	167,771
	<u>\$ 1,120,510</u>	<u>864,529</u>	<u>976,503</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分別為34,993千元、11,248千元、68,976千元及78,761千元，列於營業成本項下，其明細如下：

	107年 7月至9月	106年 7月至9月	107年 1月至9月	106年 1月至9月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 90	3,159	2,994	4,634
存貨跌價損失	9,606	2,593	20,111	25,673
下腳廢料收益	(2,261)	(781)	(4,838)	(2,311)
報廢損失	27,561	6,277	50,707	48,890
盤(盈)虧	(3)	-	2	1,875
營業成本增加	<u>\$ 34,993</u>	<u>11,248</u>	<u>68,976</u>	<u>78,761</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或認定成本：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10,127	864,338	535,069	10,360	154,789	120,611	20,089	1,915,383
增 添	-	5,928	41,195	395	1,589	19,803	16,690	85,600
處 分	-	(82)	(28,252)	(2,159)	(53)	(3,371)	-	(33,917)
重分類	-	-	5,130	138	-	3,541	(11,923)	(3,11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2,698)	(7,353)	(194)	(4,360)	(1,310)	(182)	(36,097)
民國107年9月30日餘額	<u>\$ 210,127</u>	<u>847,486</u>	<u>545,789</u>	<u>8,540</u>	<u>151,965</u>	<u>139,274</u>	<u>24,674</u>	<u>1,927,855</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10,261	552,942	505,216	9,115	47,604	112,806	373,522	1,811,466
增 添	-	6,643	35,334	1,687	2,356	12,862	90,787	149,669
合併取得	-	-	-	-	-	24	-	24
處 分	-	(12,292)	(36,013)	(323)	(1,162)	(3,350)	-	(53,140)
重分類	(135)	296,838	13,716	-	82,119	1,374	(388,780)	5,1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491)	(5,504)	(121)	(1,868)	(696)	191	(19,489)
民國106年9月30日餘額	<u>\$ 210,126</u>	<u>832,640</u>	<u>512,749</u>	<u>10,358</u>	<u>129,049</u>	<u>123,020</u>	<u>75,720</u>	<u>1,893,662</u>
折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260,539	213,713	5,238	19,021	54,853	-	553,364
本年度折舊	-	33,314	40,160	1,059	10,923	15,650	-	101,106
處 分	-	(82)	(20,131)	(1,943)	(48)	(3,281)	-	(25,48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539)	(2,073)	(107)	(902)	(854)	-	(11,475)
民國107年9月30日餘額	<u>\$ -</u>	<u>286,232</u>	<u>231,669</u>	<u>4,247</u>	<u>28,994</u>	<u>66,368</u>	<u>-</u>	<u>617,510</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總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0	233,569	192,250	4,997	8,408	49,045	-	488,299
本年度折舊	-	26,160	38,789	839	8,491	12,780	-	87,059
合併取得	-	-	-	-	-	23	-	23
處 分	-	(10,149)	(24,367)	(313)	(868)	(3,328)	-	(39,025)
重分類	(30)	315	-	-	-	(174)	-	11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795)	(1,903)	(64)	(23)	(323)	-	(5,108)
民國106年9月30日餘額	\$ -	247,100	204,769	5,459	16,008	58,023	-	531,359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月1日	\$ 210,127	603,799	321,356	5,122	135,768	65,758	20,089	1,362,019
民國107年9月30日	\$ 210,127	561,254	314,120	4,293	122,971	72,906	24,674	1,310,345
民國106年9月30日	\$ 210,126	585,540	307,980	4,899	113,041	64,997	75,720	1,362,303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投資性不動產

帳面金額：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總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36,370	22,800	59,170
民國107年9月30日	\$ 36,370	22,288	58,658
民國106年9月30日	\$ 36,370	22,970	59,340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折舊金額均為512千元，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所揭露資訊無重大差異。

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9.30	106.12.31	106.9.30
長期預付租金	\$ 103,020	106,647	105,101
減：一年內攤銷(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2,361)	(2,429)	(1,793)
匯率變動影響	(2,320)	(1,198)	-
合 計	\$ 98,339	103,020	103,308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7.9.30</u>	<u>106.12.31</u>	<u>106.9.30</u>
擔保銀行借款	\$ -	50,000	200,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u>100,000</u>	<u>260,000</u>	<u>315,000</u>
	<u>\$ 100,000</u>	<u>310,000</u>	<u>515,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2,054,518</u>	<u>2,183,612</u>	<u>1,828,458</u>
利率區間	<u>0.92%</u>	<u>0.9%~1.01%</u>	<u>0.9%~1.05%</u>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7年</u>	<u>106年</u>	<u>107年</u>	<u>106年</u>
	<u>7月至9月</u>	<u>7月至9月</u>	<u>1月至9月</u>	<u>1月至9月</u>
營業成本	\$ 46	54	138	163
營業費用	<u>202</u>	<u>172</u>	<u>607</u>	<u>516</u>
合計	<u>\$ 248</u>	<u>226</u>	<u>745</u>	<u>679</u>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u>107年</u>	<u>106年</u>	<u>107年</u>	<u>106年</u>
	<u>7月至9月</u>	<u>7月至9月</u>	<u>1月至9月</u>	<u>1月至9月</u>
營業成本	\$ 722	658	2,154	2,013
推銷費用	335	308	972	902
管理費用	374	363	1,063	1,132
研究發展費用	<u>891</u>	<u>804</u>	<u>2,633</u>	<u>2,316</u>
合計	<u>\$ 2,322</u>	<u>2,133</u>	<u>6,822</u>	<u>6,363</u>

合併公司之海外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依當地政府規定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7,459千元、6,851千元、22,727千元及19,913千元。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所得稅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 7月至9月	106年 7月至9月	107年 1月至9月	106年 1月至9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 93,372	34,258	193,338	103,982
遞延所得稅費用	10,082	5,747	64,115	23,322
所得稅費用	<u>\$ 103,454</u>	<u>40,005</u>	<u>257,453</u>	<u>127,304</u>

2.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除民國一〇三年度尚未核定外，餘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1.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盈餘之分配原則上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百分之五十，除依上述之規定辦理者外，分派股利時，其中股票股利不高於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八十，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的百分之二十。

(1)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九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配股(元)	金額	配股(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3.95	<u>341,056</u>	7.50	<u>647,575</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30,906)	-	(130,906)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25,072)	(25,072)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30,906)	(25,072)	(155,978)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62,705)	-	(62,705)
民國107年9月30日餘額	<u>\$ (193,611)</u>	<u>(25,072)</u>	<u>(218,683)</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97,528)	-	(97,528)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39,241)	-	(39,241)
民國106年9月30日餘額	<u>\$ (136,769)</u>	<u>-</u>	<u>(136,769)</u>

(十三)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7年 7月至9月	106年 7月至9月	107年 1月至9月	106年 1月至9月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				
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75,773</u>	<u>179,661</u>	<u>396,749</u>	<u>382,35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	<u>86,343</u>	<u>86,343</u>	<u>86,343</u>	<u>86,343</u>
	\$ <u>2.04</u>	<u>2.08</u>	<u>4.60</u>	<u>4.43</u>

本公司參考近二年發放員工酬勞及股利經驗，皆為發放現金酬勞及股利，依此，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稀釋每股盈餘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

(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主要地區市場：	107年 7月至9月	107年 1月至9月
中國大陸	\$ 1,335,766	3,413,834
台 灣	226,935	535,829
新加坡	114,486	373,053
馬來西亞	138,765	371,763
其他國家	<u>279,258</u>	<u>879,590</u>
	<u>\$ 2,095,210</u>	<u>5,574,069</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年 7月至9月	107年 1月至9月
主要產品：		
散熱模組	\$ 1,592,568	4,135,413
散 熱	397,161	1,066,843
其他	<u>105,481</u>	<u>371,813</u>
	<u>\$ 2,095,210</u>	<u>5,574,069</u>

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五)。

2.合約餘額

	107.9.30	107.1.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44	1,092
應收帳款	2,362,419	2,106,725
減：備抵損失	<u>(4,385)</u>	<u>(4,621)</u>
合 計	<u>\$ 2,358,278</u>	<u>2,103,196</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十五)收 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 7月至9月	106年 1月至9月
商品銷售	\$ 1,965,495	5,193,280
佣金收入	<u>185</u>	<u>395</u>
	<u>\$ 1,965,680</u>	<u>5,193,675</u>

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四)。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500千元、11,500千元、25,500千元及34,50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250千元、3,550千元、9,750千元及10,65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之金額，以不違反公司章程所訂定之比率為提撥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4,000千元及52,00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3,000千元及15,400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7年 7月至9月	106年 7月至9月	107年 1月至9月	106年 1月至9月
利息收入	\$ 2,512	4,509	11,154	12,499
租金收入	1,049	1,049	3,149	3,149
股利收入	-	-	1,091	455
其他收入	<u>2,508</u>	<u>7,335</u>	<u>18,138</u>	<u>13,371</u>
	<u>\$ 6,069</u>	<u>12,893</u>	<u>33,532</u>	<u>29,474</u>

2.什項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 7月至9月	106年 7月至9月	107年 1月至9月	106年 1月至9月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 (171)	(171)	(512)	(512)
處分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利益(損失)	3,582	(6,832)	1,788	(10,983)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56,911	(16,038)	77,385	(75,793)
其他損失	<u>(682)</u>	<u>(8,596)</u>	<u>(1,196)</u>	<u>(9,799)</u>
	<u>\$ 59,640</u>	<u>(31,637)</u>	<u>77,465</u>	<u>(97,087)</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7年 7月至9月	106年 7月至9月	107年 1月至9月	106年 1月至9月
利息費用	\$ <u>(400)</u>	<u>(1,300)</u>	<u>(1,438)</u>	<u>(3,433)</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1.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9.30			106.12.31			106.9.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93,208	30.525	2,845,174	171,214	29.760	5,095,477	160,180	30.260	4,847,047
人民幣		4,218	4.436	18,711	36,062	4.565	164,623	39,045	4.551	177,694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2,842	30.525	1,002,502	90,796	29.760	2,702,089	97,662	30.260	2,955,252
人民幣		6,418	4.436	28,470	3,365	4.565	15,361	3,387	4.551	15,414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18,329千元及20,54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77,385千元及(75,793)千元。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000千元及5,150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利率變動。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9.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35,731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358,278	-	-	-	-
其他應收款	6,578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426	-	-	-	-
合 計	<u>\$ 3,936,013</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0,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028,291	-	-	-	-
其他應付款	352,970	-	-	-	-
合 計	<u>\$ 2,481,261</u>	<u>-</u>	<u>-</u>	<u>-</u>	<u>-</u>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54,054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091,185	-	-	-	-
其他應收款	7,796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9,998	-	-	-	-
合 計	<u>\$ 3,973,033</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10,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749,547	-	-	-	-
其他應付款	353,583	-	-	-	-
合 計	<u>\$ 2,413,130</u>	<u>-</u>	<u>-</u>	<u>-</u>	<u>-</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9.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53,02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121,954	-	-	-	-
其他應收款	12,629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u>19,998</u>	-	-	-	-
合計	<u>\$ 4,007,601</u>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15,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847,151	-	-	-	-
其他應付款	<u>358,224</u>	-	-	-	-
合計	<u>\$ 2,720,375</u>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之可贖回公司債、上市（櫃）公司股票、匯票及公司債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移轉。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者，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7.9.30為25%)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所揭露者一致。

(二十)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 7月至9月	106年 7月至9月	107年 1月至9月	106年 1月至9月
短期員工福利	\$ 10,132	10,191	28,093	29,992
退職後福利	106	375	300	1,067
離職福利	-	-	-	-
其他長期福利	-	-	-	-
	<u>\$ 10,238</u>	<u>10,566</u>	<u>28,393</u>	<u>31,059</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9.30	106.12.31	106.9.30
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資產	銀行借款	\$ -	-	169,4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銀行借款	78,278	78,278	78,2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 及建築	銀行借款	17,640	17,219	15,039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銀行借款	36,370	36,370	36,370
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銀行借款	22,288	22,800	22,970
		<u>\$ 154,576</u>	<u>154,667</u>	<u>322,05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一日獲悉日本Nidec Corporation（以下稱公開收購人）擬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擬收購之最高股數為41,445千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8%。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十二日召開之審議委員會已依「公開收購公開發行公司有價證券管理辦法」第14條之1規定，就公開收購人身分與財務狀況、收購條件公平性，及收購資金來源合理性進行查證與審議，並就本次收購對股東提供建議，將審議結果提報本公司董事會。審議委員會認為公開收購人之公開收購條件尚符合公平性及收購資金來源尚符合合理性，故全體委員均同意合併公開收購案，惟籲請本公司股東詳閱公開收購人於公開收購公告及公開收購說明書中所述參與應賣之風險，自行決定是否參與應賣。審議委員會建議僅供本公司股東參考，本公司股東應審慎評估並考量個別投資需求及財務稅務等狀況，自行承擔參與及未參與應賣之風險。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44,535	70,182	214,717	160,354	83,770	244,124
勞健保費用	8,185	4,877	13,062	7,593	3,977	11,570
退休金費用	6,945	3,084	10,029	6,365	2,845	9,210
董事酬金	-	2,500	2,500	-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258	3,756	17,014	7,109	1,954	9,063
折舊費用	25,628	8,320	33,948	22,838	8,280	31,118
攤銷費用	16	1,421	1,437	16	1,311	1,327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67,242	189,562	556,804	439,644	210,740	650,384
勞健保費用	24,722	13,704	38,426	21,977	12,198	34,175
退休金費用	21,028	9,266	30,294	18,502	8,453	26,955
董事酬金	-	7,500	7,500	-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3,442	9,628	43,070	23,674	3,766	27,440
折舊費用	75,997	25,621	101,618	65,546	22,025	87,571
攤銷費用	49	4,149	4,198	48	3,733	3,781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群祥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76,680 (RMB130,000)	310,520 (RMB70,000)	266,160 (RMB60,000)	4.35	2	-	營業週轉	-	是	-	2,332,067 (RMB525,714)	2,332,067 (RMB525,714)	註五

註一：1.有業務往來者。

2.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時，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註三：巨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

註四：巨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當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時，總額暨因業務往來或短期融通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均以不超過當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註五：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六：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新台幣對人民幣匯率為RMB1：NTD4.436。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註三)關係										
0	本公司	重慶群祥科技有限公司	3	721,414	335,775 (USD11,000)	-	-	-	- %	1,082,121	Y	N	Y

註一：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公司當期財務報表淨值之30%。

註二：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當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

註三：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四：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新台幣對美金匯率為USD1：NTD30.525。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鑫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18	35,426	11.21 %	註	
本公司	亞洲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6	-	0.70 %	註	

註：係未上市(櫃)股票，無相關市價。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重慶群祥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433,957	10.88 %	月結120天	-	-	(242,561)	(10.36)%	註
本公司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2,119,661	53.14 %	月結120天	-	-	(1,264,903)	(54.03)%	註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2,119,661)	(69.71)%	月結120天	-	-	1,264,903	62.21 %	註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群祥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貨	(226,433)	(7.45)%	月結120天	-	-	153,245	7.54 %	註
重慶群祥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433,957)	(37.76)%	月結120天	-	-	242,561	43.31 %	註
重慶群祥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進貨	226,433	24.80 %	月結120天	-	-	(153,245)	(25.28)%	註

註：此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重慶群祥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子公司	242,561	2.45	-	-	44,377	-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子公司	1,264,903	2.35	-	-	170,167	-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群祥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53,245	2.10	-	-	54,746	-
本公司	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376,474	2.37	-	-	-	-

註：此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 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CCI-USA	1	銷貨收入	29,009	比照一般條件	0.52%
1	巨仲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2,119,661	比照一般條件	38.03%
2	群祥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433,957	比照一般條件	7.79%
0	本公司	CCI-USA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08	次月初起100天	0.16%
1	巨仲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64,903	月結120天	18.60%
2	群祥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2,561	月結120天	3.57%
0	本公司	巨仲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76,474	月結120天	5.54%
0	本公司	群祥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338	月結120天	0.25%
1	巨仲公司	群祥公司	3	銷貨收入	226,433	比照一般條件	4.06%
1	巨仲公司	群祥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3,245	月結120天	2.25%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售及應收帳款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數：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onquer Wisdom Co., Ltd.	英屬維京 群島	投資	737,240	737,240	18,093,265	100.00 %	2,782,903	282,658	271,508	註1、註3
Conquer Wisdom Co., Ltd.	Chau Choung Technology America Inc.	美國	銷售電腦用 散熱模組	9,158 (USD300)	9,158 (USD300)	300,000	100.00 %	8,974 (USD294)	1,585 (USD53)	1,585 (USD53)	註3
Conquer Wisdom Co., Ltd.	GLOBE STAR ENTERPRISE LTD.	香港	投資	550,732 (USD18,042)	550,732 (USD18,042)	140,407,615	100.00 %	2,782,232 (USD91,146)	282,278 (USD9,436)	282,278 (USD9,436)	註3

註1：合併公司認列Conquer Wisdom Co., Ltd.投資利益282,658千元、已實現銷貨毛利55,597千元及未實現銷貨毛利66,747千元，共計認列利益271,508千元。

註2：係依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為USD1：NTD30.525換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為USD1：NTD29.915。

註3：此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 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4)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4)(註7)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5)(註 6)(註7)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昆山巨仲電 子有限公司	生產電腦用散熱模組	702,075 (USD23,000)	(二) 註1	414,346 (USD13,574)	-	-	414,346 (USD13,574)	248,773 (USD8,316)	100.00 %	247,427 (USD8,271)	2,330,797 (USD76,357)	321,430
重慶群祥科 技有限公司	生產電腦用散熱模組	244,200 (USD8,000)	(二) 註1	244,200 (USD8,000)	-	-	244,200 (USD8,000)	34,941 (USD1,168)	100.00 %	34,941 (USD1,168)	450,610 (USD14,762)	-
東莞市東威 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	研發及銷售散熱零組件	16,857 (RMB3,800)	(二) 註1	-	-	-	-	413 (RMB90)	100.00 %	413 (RMB90)	10,043 (RMB2,264)	-

註1：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100%持股之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民國九十六年度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金額共計USD 8,800千元。

註3：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與實收資本額差異USD 626千元，係向台灣之原始股東取得，並未匯出大陸地區。

註4：係依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為USD1：NTD30.525換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為USD1：NTD29.915

註5：依據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利益。

註6：認列昆山巨仲電子有限公司投資利益USD8,316千元、已實現銷貨毛損USD 1千元，及扣除未實現銷貨毛利USD 44千元，共計認列利益USD8,271千元。

註7：係依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新台幣對人民幣之匯率為RMB1：NTD4.436換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新台幣對人民幣之匯率為RMB1：NTD4.594。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58,546 (USD21,574)	955,951 (USD31,317)	2,164,243

註：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為USD1：NTD30.525。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7年7月至9月				
	台灣事業 部 門	大陸事業 部 門	所有其他 部 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525,224	568,711	1,275	-	2,095,210
部門間收入	9,636	998,615	13,550	(1,021,801)	-
收入總計	<u>\$ 1,534,860</u>	<u>1,567,326</u>	<u>14,825</u>	<u>(1,021,801)</u>	<u>2,095,21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28,688</u>	<u>228,072</u>	<u>177,404</u>	<u>(354,937)</u>	<u>279,227</u>
	106年7月至9月				
	台灣事業 部 門	大陸事業 部 門	所有其他 部 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525,834	428,831	11,015	-	1,965,680
部門間收入	8,856	944,498	2,250	(955,604)	-
收入總計	<u>\$ 1,534,690</u>	<u>1,373,329</u>	<u>13,265</u>	<u>(955,604)</u>	<u>1,965,68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12,750</u>	<u>42,074</u>	<u>35,866</u>	<u>(71,024)</u>	<u>219,666</u>
	107年1月至9月				
	台灣事業 部 門	大陸事業 部 門	所有其他 部 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162,469	1,385,214	26,386	-	5,574,069
部門間收入	29,009	2,553,610	18,272	(2,600,891)	-
收入總計	<u>\$ 4,191,478</u>	<u>3,938,824</u>	<u>44,658</u>	<u>(2,600,891)</u>	<u>5,574,069</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568,093</u>	<u>368,378</u>	<u>284,246</u>	<u>(566,515)</u>	<u>654,202</u>
	106年1月至9月				
	台 灣 事業部門	大 陸 事業部門	所 有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980,365	1,171,247	42,063	-	5,193,675
部門間收入	35,000	2,369,430	6,196	(2,410,626)	-
收入總計	<u>\$ 4,015,365</u>	<u>3,540,677</u>	<u>48,259</u>	<u>(2,410,626)</u>	<u>5,193,675</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470,376</u>	<u>190,215</u>	<u>150,927</u>	<u>(301,856)</u>	<u>509,662</u>

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台灣事業 部 門	大陸事業 部 門	所有其他 部 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應報導部門資產					
107年9月30日	\$ <u>6,708,301</u>	<u>4,755,690</u>	<u>3,013,249</u>	<u>(7,677,851)</u>	<u>6,799,389</u>
106年12月31日	\$ <u>6,600,490</u>	<u>4,289,208</u>	<u>2,774,622</u>	<u>(7,174,904)</u>	<u>6,489,416</u>
106年9月30日	\$ <u>6,931,331</u>	<u>4,753,169</u>	<u>3,079,529</u>	<u>(7,957,374)</u>	<u>6,806,655</u>
應報導部門負債					
107年9月30日	\$ <u>3,101,231</u>	<u>1,973,446</u>	<u>154,610</u>	<u>(2,036,969)</u>	<u>3,192,318</u>
106年12月31日	\$ <u>3,001,834</u>	<u>1,706,540</u>	<u>119,441</u>	<u>(1,937,054)</u>	<u>2,890,761</u>
106年9月30日	\$ <u>3,453,760</u>	<u>1,864,849</u>	<u>118,770</u>	<u>(2,108,296)</u>	<u>3,329,083</u>